深圳市教育局2025年度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专项经费

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深圳市教育局

评价机构：永信瑞和（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时间：2026年5月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2

（一）项目概况 2

（二）项目组织实施 7

（三）项目绩效目标 8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9

（一）绩效评价目的 9

（二）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10

（三）绩效评价原则 10

（四）绩效评价依据 11

（五）绩效评价方法 12

（六）评价指标体系 13

（七）评价标准 14

（八）绩效评价程序 14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6

（一）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16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17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8

（一）决策情况分析 18

（二）过程情况分析 22

（三）产出情况分析 24

（四）效益情况分析 25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27

（一）强化统筹引领，健全赛事组织体系 27

（二）规范经费管理，提升资金使用效能 27

（三）深化产教融合，推动赛事提质增效 28

（四）聚焦育人核心，强化赛事保障支撑 28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9

（一）个别学校绩效目标明确性不足 29

（二）赛事成果转化力度不足 29

七、针对问题提出的建议 29

（一）科学设置绩效指标，提升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29

（二）健全成果转化机制，强化赛事育人实效 29

附件： 31

附件 1:2025 年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专项经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32

附件 2:2025 年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专项经费项目资金情况表 43

附件 3:2025 年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专项经费绩效评价调查 45

深圳市教育局2025年度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专项经费绩效评价报告

深永信咨字〔2026〕第028号

深圳市教育局：

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深圳市财政局关于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深财绩〔2019〕5号）《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深财绩〔2020〕14号）《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国发〔2014〕19 号）《教育部关于深化职业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若干意见》（教职成〔2015〕6 号）《国务院关于印发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19〕4 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执行规划（2023—2027

年）〉的通知》（教职成厅函〔2023〕13 号）《广东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开展 2024-2025 学年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的通知》（粤教职函〔2025〕1 号）《深圳市教育局关于举办 2025 年深圳市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的通知》《2025 年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实施方案》（教职成函〔2025〕4 号）等文件规定，深圳市教育局委托永信瑞和（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至 2026 年 5 月 17 日对深圳市教育局（以下或简称“市教育局”）2025 年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专项经费（以下或简称“该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现就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深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执行规划（2023—2027 年）》等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精神，紧扣深圳市职业教育发展布局，坚持“以赛促教、以赛促学、以赛促改、以赛促建”总体思路，把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作为深化“岗课赛证”综合育人、推进专业内涵建设、提升教师教学能力、锤炼学生技术技能与职业素养的重要抓手，健全校、部、班三级竞赛选拔机制，

畅通校赛、市赛、省赛、国赛逐级参赛通道，全面营造崇尚技能、尊重工匠、勤学苦练、比拼争先的校园育人氛围，为深圳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型人才。

2.项目实施内容

为进一步选拔和培养技能人才、支持鼓励职业学校参加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根据《关于开展2024年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报名工作的通知》《教育部关于印发〈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教职成函〔2022〕6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深圳市实际情况，2025年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专项经费用于各职业院校开展职业技术大赛系列比赛（含学生技能大赛、“技能成才强国有我”活动、教师教学能力大赛、思想政治教育课程教学能力比赛、班主任业务能力大赛等）。

深圳开放大学：完成1项技能大赛设备数智企业经营沙盘竞单系统采购工作，参加企业经营沙盘模拟大赛。

深圳市教育局：积极组织各中职学校参赛，其中深圳市奋达职业技术学校于2024年1月参加了广东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移动应用与开发赛项和数字产品检测与维护（师生同赛）赛项，2月参加了广东省职业院校专业技能大赛中职组智能制造设备技术应用赛项（师生同赛）赛项，10月参加了2024年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总决赛争夺赛中职组资源环境与安全赛道工程测量小组（赛项）比赛。

深圳市第一职业技术学校：协办网络建设与运维、数字产品检测与维护、物联网应用与服务、舞台布景四个特色赛项，覆盖信息技术、电子技术、物联网、艺术设计等专业领域，与深圳“20+8”产业集群高度契合；根据教育部《2025年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实施方案》（教职成函〔2025〕4号）通知要求，共计参加六项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总决赛争夺赛，具体赛道包括电子电器与集成电路、新一代信息技术、畜牧与水产、生态保护与环境治理、食品与粮食、医药生产与经营；协办四项2025年深圳市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赛道赛，具体项目为网络建设与运维、数字产品检测与维护、物联网应用与服务、舞台布景；此外，协办一项2025年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总决赛争夺赛（电子电器与集成电路赛道中职组）；本年度按计划完成师生参赛及技能大赛承办工作，其中深圳市技能大赛参赛95人、广东省115人、全国30人，承办技能大赛5次。

深圳市第二职业技术学校：通过协办各项技能大赛系列比赛，践行学校实践“工学结合、六层推进”的人才培养模式，培养具有较高素质的专业技术人才，做到优质服务参赛各方、竞赛零投诉。协办2025学年深圳市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沙盘模拟企业经营、短视频制作、汽车维修、新能源汽车维修等四项赛事。

深圳育新学校：参加2024-2025学年广东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汽车车身修复与美容比赛，完成深圳市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工作。

3.项目资金安排及使用

（1）项目资金预算情况

根据《教育部关于印发〈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教职成函〔2022〕6号）、《深圳市教育局关于举办2025年深圳市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的通知》等通知要求，深圳市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2025年专项经费预算金额573.08万元。

（2）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该项目实际到位资金573.08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3）项目资金使用的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项目实际支出555.0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6.86%，资金支出明细如下：

单位：元

学校名称	资金使用明细	预算金额	实际支出金额
深圳开放大学	数智企业经营沙盘竞单系统	80,800.00	29,800.00
	小计	80,800.00	29,800.00
深圳市教育	工程测量国赛明	16,295.80	16,295.80

局	细费用		
	省赛费用	2,130.00	2,130.00
	耗材费用	33,455.00	33,455.00
	小计	51,880.80	51,880.80
深圳市第一职业技术学校	办公费	20,000.00	6,874.00
	差旅费	313,390.00	307,456.50
	维修（护）费	407,711.00	407,711.00
	租赁费	169,660.00	169,660.00
	培训费	31,360.00	21,360.00
	专用材料费	524,932.77	519,039.00
	劳务费	900,338.56	892,930.94
	委托业务费	316,500.00	316,500.00
	其他交通费用	140,780.00	140,780.0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34,546.23	625,932.05
	办公设备购置	3,980.00	3,980.00
	专用设备购置	416,019.00	416,019.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65,900.00	165,900.00
	小计	4,045,117.56	3,994,142.49

深圳市第二职业技术学校	邮电费	11,000.00	4,547.50
	差旅费	91,400.00	47,462.00
	租赁费	86,800.00	85,625.00
	专用材料费	143,200.00	142,477.97
	劳务费	270,000.00	266,049.98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59,000.00	311,151.00
	竞赛专用设备	330,000.00	311,151.00
	小计	1,491,400.00	1,413,449.23
深圳育新学校	汽修专业省赛竞赛耗材项目	61,600.00	61,599.00
	小计	61,600.00	61,599.00
总计		5,730,798.36	5,550,871.52

（二）项目组织实施

1.组织管理

该项目经费由市财政局核准专项资金的使用计划、拨付资金。由市教育局负责编制年度专项资金使用计划，对专项资金的使用和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各职业院校是资金使用管理的责任主体，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工作。

2.实施情况

为了保障项目顺利开展，明确责任分工，确保2025年

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专项经费能够落到实处，深圳教育局要求各职业院校严格遵循《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经费管理办法》及深圳市财政资金管理规定，实现经费专款专用、专账核算，预算执行规范，无违规使用、挪用、浪费等情况。

（三）项目绩效目标

该项目总体目标为通过专项经费保障，顺利完成2025年深圳市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组织实施工作，健全赛事运行机制，提升赛事质量，发挥赛事育人功能，推动职业教育与产业需求深度对接，为深圳产业发展培育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该项目2025年度绩效目标如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完成举办的技能大赛赛项数量	市级大赛：≥8项/年
		获奖项目数量	世界级大赛：≥4 项；省级大赛≥15项；市级大赛≥12项
		参赛师生总人次	世界级大赛：≥30人次；省级大赛≥110人次；市级大赛≥90人次
	质量指标	赛项规程合规率	≥98%
		赛事组织规范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项	2025年12月31日前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目完成时间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职业教育办学影响力提升程度	显著提升
		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参赛能力提升	提升
		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深化效果	加强
	可持续发展指标	推动职业院校可持续发展	推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赛师生满意度	≥95%

该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1《市属中小学集团化办学经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开展2025年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系列比赛专项经费的绩效评价工作，主要有以下4点：

1.规范经费管理：对照相关政策法规及经费管理办法，检查专项经费使用的合规性、合理性，排查经费使用过程中的违

规问题，完善经费管理机制，确保经费使用符合《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经费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提升使用效益：全面分析专项经费的投入产出情况，衡量资金使用效率，评估经费对赛事组织、人才培养、产教融合的支撑作用，推动经费优化配置，落实绩效评价对项目支出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的评判要求。

3.优化赛事管理：总结专项经费支撑下赛事实施的经验与不足，提出针对性改进建议，推动赛事组织专业化、规范化发展，强化“以赛促教、以赛促学、以赛促改、以赛促建”长效机制，助力深圳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

4.强化绩效导向：落实全面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建立健全专项经费绩效评价体系，将评价结果作为后续经费安排、赛事承办资格确定的重要依据，提升财政资金精细化管理水平，契合绩效评价“激励约束、公开透明”的原则。

（二）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评价对象为“2025年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专项经费”项目，项目预算为573.08万元，其中：深圳开放大学8.08万元，深圳市教育局5.19万元，深圳市第一职业技术学校404.51万元，深圳市第二职业技术学校149.14万元，深圳育新学校6.16万元。

（三）绩效评价原则

该项目绩效评价坚持科学规范、公开公正、绩效相关的

基本原则，绩效评价结果依法依规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四）绩效评价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

3.《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4.《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

5.《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若干意见》（粤发〔2019〕5号）

6.《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7.财政部《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21〕6号）

8.《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深财绩〔2020〕14号）

9.《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国发〔2014〕19 号）

10.《教育部关于深化职业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若干意见》（教职成〔2015〕6 号）

11.《国务院关于印发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19〕4 号）

12.《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执行规划（2023—2027 年）〉的通知》 （教职成厅函〔2023〕13 号）

13.《广东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开展 2024-2025 学年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的通知》（粤教职函〔2025〕1 号）

14.《深圳市教育局关于举办 2025 年深圳市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的通知》

15.《2025 年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实施方案》(教职成函〔2025〕4 号)

16.项目实施过程中有关资金管理办法，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赛事组织实施资料、财务资料

17.其他相关资料

（五）绩效评价方法

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深财绩〔2020〕14 号）等文件规定，绩效评价方法主要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等，深圳市教育局“2025 年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专项经费”绩效评价主要采用以下 5 种方法：

1.指标预定与实施效果比较法

将实际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与预定指标标准进行对比分

析的方法。主要包括：一是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二是包括社会效益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产出的预期效果。

2.实地调研法

为验证项目实施的真实情况，评价人员到各项目实施单位进行走访调查，通过现场的调研、分析和记录，获取与项目绩效评价相关的评价资料。

3.询问函证法

利用已掌握的资料、证据以及其他线索对绩效评价相关方进行口头询问或书面函证，进一步获取证据和线索，了解和核实情况，查清具体事实的评价方法。

4.公众评判法

设计适宜的调查问卷表，通过专家评估、群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指标实现程度。

5.因素分析法

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指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指标实现的程度。

（六）评价指标体系

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深财绩〔2020〕14号）等文件的规定，结合该项目实际，本次绩效评价设置

一级指标 4 项，二级指标 12 项，三级指标 23 项。

具体指标体系详见附件 1《2025 年深圳市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专项经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七）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结合评价对象的特点、行业现状、资金规模、历史经验和专家意见，根据评价指标的具体情况，合理选择相应的评价标准。

根据设置的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对照检查、现场核实情况进行综合评价打分，将评价结果按照分值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评价得分与评价等级对应如下：

评价分值与评价等级表

等级	优	良	中	差
评价得分	得分≥90	80≤得分＜90	60≤得分＜80	<60

（八）绩效评价程序

本次评价工作由前期准备、组织实施、数据综合分析、撰写与提交绩效评价报告、归集档案等程序和步骤组成，具体安排如下：

1.前期准备

（1）成立绩效评价小组

根据深圳市教育局绩效评价工作要求及委托评价的项目情况，按照人员数量、专业结构及业务能力充分满足评价工作需要的原则，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

（2）制定评价方案并组织评价组人员进行业务培训

根据深圳市教育局2025年度部门履职项目重点绩效评价工作总体部署和评价要求，在初步了解项目基本情况的基础上，编制绩效评价工作实施方案。组织项目参评人员学习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和项目管理方面的政策，学习项目评价指标体系和项目评价方案，使各参评人员对项目情况做进一步了解。

2.具体实施评价

（1）明确评价重点与方法

绩效评价工作组现场收集、汇总、整理资料，检查、核实资料中的数据后，对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项目资料进行整理、总结，确定实地调研的重点和疑点问题、拟定现场访谈记录表和补充资料清单等，在此基础上进行绩效评价。

（2）现场核查

核实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合理性，对资料中反映的或分析中发现的问题进行重点检查，获取针对性的佐证材料；通过访谈、调查问卷、实地调研等方式现场取证。

（3）问卷调查

评价人员针对该项目实施情况和受益对象，设计调查问卷，通过对调查对象发放书面调查问卷或网络调查问卷等方式，了解相关情况。

3.数据综合分析

绩效评价工作组依据现场收集资料、会议纪要、访谈记录、现场调研记录和调查问卷等相关资料，对项目资料和数据进行汇总分析，从项目立项、过程、产出和效果等方面进行分析评价，对照评价指标和评价标准，进行综合评议与打分，总结项目实施的效果与存在的问题，进行相关原因分析，得出评价结论。

4.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小组结合前期资料审核和分析、综合评价意见等，撰写绩效评价报告，针对发现的问题，提出合理化建议。

5.建立绩效评价档案

根据评价过程中收集、形成的资料进行整理归档，归档资料主要包括立项性材料、证明性材料、结论性材料。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2025 年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系列比赛专项经费立项依据充分，符合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资金拨付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基本完成了项目设定目标。通过赛事平台培育了一批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为省赛、国赛输送了优质选手，助力学生升学就业和深圳产业人才储备；深化了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推动赛事成果转化为教学资源，引领职业教育教学改革，有效提升了深圳职业教育的社会影响力和认可度。但该项目仍存在绩效目标明确性不足、赛事成果转化力度不足等问题。

2025年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专项经费项目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等四方面进行综合评价，项目评价得分为98分，评定等级为“优”。具体评价得分详见附件1《2025年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专项经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评价得分汇总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1	决策	20	19
2	过程	20	20
3	产出	45	45
4	效益	15	14
合计		**100**	**98.00**
评价等级		优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5年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专项经费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如下表：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完成情况	目标达标率
组织完成举办的技能大赛赛项数量	市级大赛：≥8项/年	8项	100%
获奖项目数量	世界级大赛：≥4项；省级大赛≥15项；市级大赛≥12项	世界级大赛：≥7项；省级大赛：≥17项；市级大赛：≥13项	100%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完成情况	目标达标率
获奖项目数量	世界级大赛：≥30 人次；省级大赛≥110 人次；市级大赛≥90 人次	世界级大赛：≥30 人次；省级大赛≥115 人次；市级大赛≥95 人次	100%
赛项规程合规率	≥98%	100%	100%
赛事组织规范合格率	≥95%	100%	100%
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项目完成时间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已完成	100%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职业教育办学影响力提升程度	提升	提升	100%
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参赛能力提升	提升	提升	100%
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深化效果	加强	加强	100%
推动职业院校可持续发展	推动	推动	100%
参赛师生满意度	≥95%	≥98%	10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决策情况分析

“决策”指标涉及二级指标 3 个，三级指标 6 个。总分值为 20 分，得分 19 分，得分率为 95.00%。

1.项目立项

（1）立项依据充分性

职业技能大赛（中职组）专项经费项目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国发〔2014〕19 号）、《教育部关于深化职业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若干意见》（教职成〔2015〕6 号）、《国务院关于印发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19〕4 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执行规划（2023—2027 年）〉的通知》（教职成厅函〔2023〕13 号）、《深圳市教育局关于举办 2025 年深圳市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的通知》、《2025 年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实施方案》(教职成函〔2025〕4 号)等政策文件设立。该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属于财政预算范围。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按照评价标准，本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 3 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

该项目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执行规划（2023—2027 年）〉的通知》（教职成厅函〔2023〕13 号）、《教育部关于印发〈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教职成函〔2022〕6 号）、《广东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开展 2024-2025 学年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的通知》（粤教职函〔2025〕1 号）、《深圳市教

育局关于举办2025年深圳市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的通知》、《2025年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实施方案》(教职成函〔2025〕4等文件要求，每年大赛赛项和承办单位确定后，大赛办安排部署赛项预算编制工作。赛项执委会指导承办院校按照要求，在1个月内完成赛项预算的编制工作，并上报赛区执委会审核；赛区执委会将本赛区各赛项预算审核汇总后上报大赛办；大赛办汇总各赛区申报的预算后，提出具体赛项资金补助方案，报大赛执委会审批。申报文件及材料符合专项资金项目管理的各项要求，设立手续、文件齐全、合规，基本符合财政资金管理及项目立项规范要求。

按照评价标准，本指标分值3分，评价得3分。

2.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合理性

根据《深圳市教育局关于举办2025年深圳市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的通知》、《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各项目实施主体设立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相匹配，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基本相关。

按照评价标准，本指标分值5分，评价得5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项目根据绩效年度预期目标分解细化为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社会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但也存在质量指标设定未够量化，难以衡量其实现程度。如：深圳市第二职业技术学校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质量指标设置为“技能大赛系列比赛协办工作完成率”，指标值设置为“100%”，未具体量化。

按照评价标准，本指标分值5分，评价得4分。

3.资金投入

（1）预算编制科学性

该项目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经费管理办法》文件要求，每年大赛赛项和承办单位确定后，大赛办安排部署赛项预算编制工作。赛项执委会指导承办院校按照要求，在1个月内完成赛项预算的编制工作，并上报赛区执委会审核；赛区执委会将本赛区各赛项预算审核汇总后上报大赛办；大赛办汇总各赛区申报的预算后，提出具体赛项资金补助方案，报大赛执委会审批。根据《深圳市教育局关于举办2025年深圳市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的通知》，市教育局成立市赛组委会，负责市赛的组织实施。组委会下设办公室，设在市教育局职业与终身教育处，负责组委会日常工作。各学校单位基本按照规定申报项目预算。

按照评价标准，本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2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

根据《教育部关于印发〈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文件，各学校单位根据预算安排申请经费，用于印刷费、咨询费、邮电费、差旅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等。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

按照评价标准，本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 2 分。

（二）过程情况分析

“过程”指标涉及二级指标 2 个，三级指标 5 个，总分值为 20 分，得分 20 分，得分率为 100.00%。

1.资金管理

（1）资金到位率

专项经费根据赛事进度分阶段统一拨付至各承办单位，拨付流程规范、及时，确保赛事筹备和实施的资金需求，该项目总预算为 573.08 万元，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573.08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

按照评价标准，本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 2 分。

（2）预算执行率

项目实际支出资金 555.08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为 573.0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6.86%。具体明细如下：

学校/单位	实际到位金额	实际使用金额	结余资金	预算执行率（%）

学校/单位	实际到位金额	实际使用金额	结余资金	预算执行率（%）
深圳开放大学	8.08	2.98	5.10	36.88
深圳市教育局	5.19	5.19	0.00	100.00
深圳市第一职业技术学校	404.51	399.41	5.1	98.74%
深圳市第二职业技术学校	149.14	141.34	7.80	94.77
深圳育新学校	6.16	6.16	0.00	100.00
小计	573.08	555.08	18.00	96.86

按照评价标准，本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

该项目预算资金使用基本符合《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经费管理办法》及学校财务管理制度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按照评价标准，本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 6 分。

2.组织实施

（1）管理制度健全性

该项目按照《教育部关于印发〈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教职成函〔2022〕6 号）执行。实行“专款专用、专账核算、分级管理”，确保经费使用合

规、透明，杜绝截留、挤占、挪用、浪费等违规情况。

按照评价标准，本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 4 分。

（2）制度执行有效

各学校、单位按照《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经费管理办法》及学校内控制度的要求对项目进行严格管控，支出审批手续完备，采购合同、验收报告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按照评价标准，本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 4 分。

（三）产出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涉及二级指标 4 个，三级指标 7 个，总分值 45 分，得分 45 分，得分率为 100.00%。

1.数量指标

（1）组织完成举办的技能大赛赛项数：市级大赛：≥8 项/年。

按照评价标准，本指标分值 7 分，评价得 7 分。

（2）获奖项目数量：世界级大赛：≥4 项；省级大赛≥15 项；市级大赛≥12 项。

按照评价标准，本指标分值 7 分，评价得 7 分。

（3）参赛师生总人次：世界级大赛：≥30 人次；省级大赛≥110 人次；市级大赛≥90 人次。

按照评价标准，本指标分值 7 分，评价得 7 分。

2.质量指标

（1）赛项规程合规率

根据赛事组织实施记录，所有赛项均按规定编制、公示规程，合规率≥100%。

按照评价标准，本指标分值 7 分，评价得 7 分。

（2）赛事组织规范合格率

根据赛事组织实施记录，报名、检录、执裁、公示流程规范到位，合格率≥95%。

按照评价标准，本指标分值 7 分，评价得 7 分。

3.时效指标

（1）完成及时性

根据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通知，项目应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开展完成。根据赛项组织实施资料，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相关工作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完成。

按照评价标准，本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 5 分。

4.成本指标

（1）成本控制率

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项目经费的实际支出金额均有效控制在预算范围内，不存在超预算、超标准支出等违规事项。通过检查学校财务凭证，均未发现各项经费支出成本超支的情况，成本控制情况较好。

按照评价标准，本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 5 分。

（四）效益情况分析

“效益”指标涉及二级指标 3 个，三级指标 5 个，总分

值15分，得分15分，得分率100.00%。

1.社会效益

（1）职业教育办学影响力提升程度：通过举办、参与技能大赛，有效扩大职业教育社会知晓度，提升院校专业品牌与区域职业教育影响力。

按照评价标准，本指标2分，评价得2分。

（2）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参赛能力提升；通过参加比赛，师生整体实操能力显著提升。

按照评价标准，本指标2分，评价得2分。

（3）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深化效果。吸引行业企业参与办赛、出题、执裁、共建实训，深化产教融合。部分赛事成果（如赛题、技术规范）未能及时、全面转化为教学资源，成果转化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不够。

按照评价标准，本指标2分，评价得1分。

2.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实施后，已建立技能大赛常态化年度举办长效机制，形成稳定的赛事组织、专家裁判和管理队伍梯队；以赛促改长期引领专业课程体系、实训条件和人才培养模式持续优化，大赛衍生题库、规程、实训资源纳入校内资源库可长期复用；校企合作由单次办赛转为长期战略合作模式，具备持续服务职业教育教学改革和地方产业技能人才培养的长效可持续影响。

按照评价标准，本指标 4 分，评价得 4 分。

3.满意度情况分析

（1）老师和学生满意度

在 2025 年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系列比赛专项经费的满意度抽样调查中，抽样 50 名参赛老师和学生，对技能大赛专项经费的安排使用均表示满意，学校和老师满意度超 95%。

按照评价标准，本指标 5 分，评价得 5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强化统筹引领，健全赛事组织体系

坚持“统一规划、分级实施、协同推进”的工作思路，深圳市教育局牵头成立赛事专项工作组，明确职责分工、工作流程和时间节点，统筹协调全市中职院校及承办单位的力量，形成“市教育局统筹、承办单位落实、院校参与、企业支撑”的工作格局。衔接“校赛—市赛—省赛—国赛—世校赛”五级竞赛体系，结合深圳“20+8”产业集群需求优化赛项设置，确保赛事与产业发展、人才培养需求精准对接，为赛事顺利实施奠定坚实基础。

（二）规范经费管理，提升资金使用效能

严格落实《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经费管理办法》及深圳市财政资金管理规定，市教育局建立“预算编制—拨付使用—监督核查—绩效评价”全流程经费管理机制。坚持预算编制精细化，结合赛事实际细化支出明细，严格审核预算合

理性；实行经费专款专用、专账核算，分阶段拨付经费，确保资金及时到位且规范使用；加强经费使用监督，定期开展自查核查，杜绝违规支出、资金浪费等问题，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三）深化产教融合，推动赛事提质增效

坚持“以赛促融、以融提质”，主动对接行业企业需求，邀请企业深度参与赛事全过程，包括赛项设置、裁判执裁、技术指导、设备保障等环节，确保赛项内容贴合岗位标准、赛事技术对接行业前沿。各职业院校主动推动赛事成果与教学实训深度融合，将赛题、技能规范、优秀案例等转化为教学资源，融入职业院校日常教学，实现“以赛促教、以赛促学、以赛促改、以赛促建”，提升职业教育与产业发展的适配度。

（四）聚焦育人核心，强化赛事保障支撑

市教育局始终将人才培育作为赛事核心目标，完善赛事保障体系，为参赛师生提供全方位支持。遴选优质院校作为承办单位，规范赛场建设、设备配置，保障赛事公平公正；聘请行业专家、骨干教师组成裁判组，开展赛前执裁培训，确保评分专业公正；统筹做好参赛师生后勤保障、赛前培训、技术指导等工作，解决参赛后顾之忧。同时，通过赛事表彰、成果宣传，激发师生参赛积极性，提升师生技能水平和职业素养。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个别学校绩效目标明确性不足

项目绩效目标分解为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社会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并与项目任务计划相对应，多数指标已建立清晰、可衡量的标准。但也存在质量指标设定未量化，影响绩效的可测度与客观评价。如：深圳市第二职业技术学校质量指标设置为“技能大赛系列比赛协办工作完成率”，指标值设置为“100%”，未对技能大赛的质量标准进行明确和量化。

（二）赛事成果转化力度不足

部分赛事成果（如赛题、技术规范）未能及时、全面转化为教学资源，成果转化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不够，未能充分发挥“以赛促教、以赛促改”的核心作用；成果转化的跟踪反馈机制不够健全，难以精准掌握成果应用效果。

七、针对问题提出的建议

（一）科学设置绩效指标，提升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各资金使用单位应认真分析上级有关政策规划，根据总体目标和年度资金科学制定绩效目标，提升绩效目标的科学性和精细化水平。

（二）健全成果转化机制，强化赛事育人实效

1.职校院校成立赛事成果转化工作小组，统筹推进赛事成果的梳理、提炼、推广工作，及时将赛题、技术规范、优

秀案例等转化为教学资源，融入职业院校日常教学、实训环节，推动“以赛促教、以赛促改”。

2.市教育局建立职业院校与承办单位之间的成果共享机制，搭建成果转化交流平台，促进赛事成果在全市职业院校范围内共享应用；加强成果转化后的跟踪反馈，及时收集职业院校的应用意见，优化完善成果内容，提升成果转化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3.职校院校加大赛事成果推广力度，通过经验交流会、专题培训等形式，推广赛事组织和成果转化的先进经验，扩大成果影响力，充分发挥赛事对职业教育教学改革的引领作用。

附件：

1.2025 年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系列比赛（中职组）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2.2025 年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专项经费项目资金情况表

3.2025 年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调查问卷分析报告

永信瑞和（深圳）会计师事务所　项目负责人：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项目组成员：

2026 年 5 月 18 日

附件 1:

2025 年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专项经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和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	评价依据	评价得分	扣分	扣分说明
决策（20分）	项目立项（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1.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得0.5分； 2.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得0.5分； 3.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得1分； 4.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得1分。 以上各项发现不合规或不相符事项扣除相应分值，扣完为止。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国发〔2014〕19 号）、《教育部关于深化职业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若干意见》（教职成〔2015〕6 号）、《国务院关于印发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19〕4 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执行规划（2023—2027 年）〉的通知》（教职成厅函〔2023〕13 号）、《广东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开展2024-2025 学年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的通知》（粤教职函〔2025〕1号）、《深圳市教育局关于举办2025年深圳市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的通知》、《2025年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实施方案》(教职成函〔2025〕4号)	3		

2025 年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专项经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和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	评价依据	评价得分	扣分	扣分说明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1.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得1.5分； 2.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得1.5分。 以上各项发现不合规或不相符事项扣除相应分值，扣完为止。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执行规划（2023—2027年）〉的通知》（教职成厅函〔2023〕13号）、《教育部关于印发〈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教职成函〔2022〕6号）	3		
	绩效目标（10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5	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资金实施的相符情况。	1.项目有绩效目标，得1分； 2.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得1分； 3.项目预期产出和效益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1分； 4.绩效目标与资金投入相匹配，得1.5分。 以上各项发现不合规或不相符事项扣除相应分值，扣完为止。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5		
		绩效目标明确性	5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1.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2.5分； 2.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2.5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4	1	存在质量指标设定未够量化，难以衡量其实现程度。未将绩效指标分解为清晰、可衡量的工作任务，扣1分。

2025 年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专项经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和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	评价依据	评价得分	扣分	扣分说明
					以上各项发现不合规或不相符事项扣除相应分值，扣完为止。				
	资金投入（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1.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得 0.5 分； 2.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得 0.5 分； 3.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得 0.5 分； 4.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得 0.5 分。 以上各项发现不合规或不相符事项扣除相应分值，扣完为止。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教育部关于印发〈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教职成〔2022〕6号）、《广东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开展 2024-2025 学年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的通知》（粤教职函〔2025〕1 号）、《深圳市教育局关于举办 2025 年深圳市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的通知》、《2025 年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实施方案》(教职成函〔2025〕4 号)	2		

2025 年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专项经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和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	评价依据	评价得分	扣分	扣分说明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1.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得 1 分； 2.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得 1 分； 以上各项发现不合规或不相符事项扣除相应分值，扣完为止。	《教育部关于印发〈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教职成函〔2022〕6 号）	2		
过程（20 分）	资金管理（12 分）	资金到位率	2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得分=资金到位率*指标分值。	《教育部关于印发〈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教职成函〔2022〕6 号）	2		
		预算执行率	4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各单位、学校资产购入发票、银行回单、资金支出财务记录	4		

2025 年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专项经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和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	评价依据	评价得分	扣分	扣分说明
				行情况。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支付的资金，预算执行率≥85%，得 4 分，每下降 1%扣 0.2 分，扣完为止。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预算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经费管理办法的规定，得 1.5 分；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 1.5 分； 3.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得 1.5 分； 4.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 1.5 分。 以上各项发现不合规或不相符事项扣除相应分值，扣完为止。	《教育部关于印发〈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教职成函〔2022〕6 号）、《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各学校资产购入发票、银行回单、资金支出财务记录。	6		
	组织实施（8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1.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得 2 分； 2.制定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	《教育部关于印发〈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教职成函〔2022〕6 号）	4		

2025 年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专项经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和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	评价依据	评价得分	扣分	扣分说明
				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法、合规、完整，得 2 分。 以上各项发现不合规或不相符事项扣除相应分值，扣完为止。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1.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得 1 分； 2.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得 1 分； 3.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以上各项发现不合规或不相符事项扣除相应分值，扣完为止。	《教育部关于印发〈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教职成函〔2022〕6 号）、财务明细账	4		
产出（45 分）	产出数量（21 分）	组织完成举办的技能大赛赛项数量	7	赛项数量是否达到	1. 完成预设中职赛项数量，得 7 分； 2.完成预设赛项数量的 90%-99%，得 5-6 分； 3.完成预设赛项数量的 80%-89%，得 3-4 分； 4.完成预设赛项数量低于 80%，得 0-2	赛事组织实施资料、《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7		

2025 年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专项经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和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	评价依据	评价得分	扣分	扣分说明
					分。				
		获奖项目数量	7	获奖项目数量是否达到	1.获奖项目数量达到预设目标，得 7 分； 2. 获奖项目数量达到预设目标的 90%-99%，得 5-6 分； 3. 获奖项目数量达到预设目标的 80%-89%，得 3-4 分； 4.获奖项目数量达到预设目标的 80%，得 0-2 分。	赛事组织实施资料、《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7		
		参赛师生总人次	7	参赛师生总人次是否达到	1.参赛师生人次达到预设目标，得 7 分； 2. 参赛师生人次达到预设目标的 90%-99%，得 5-6 分； 3.参赛师生人次达到预设目标的 80%-89%，得 3-4 分； 4.参赛师生人次低于预设目标的 80%，得 0-2 分。	赛事组织实施资料、《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7		
	产出质量（14 分）	赛项规程合规率	7	反映和考核赛事规程合格率是否达标。	1.赛事流程规范，报名、资格审核、执裁、成绩统计等各环节无疏漏，未出现违规违纪、投诉举报情况；专家裁判资质达标、执裁公正，赛事结果认可度	赛事组织实施资料、《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7		

2025 年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专项经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和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	评价依据	评价得分	扣分	扣分说明
					高，得 6-7 分； 2.赛事流程基本规范，无重大疏漏，偶有轻微不规范情况但未影响赛事结果，无有效投诉，专家裁判资质达标，得 4-5 分； 3.赛事流程存在部分疏漏，出现 1-2 起轻微投诉且及时整改，专家裁判资质基本达标，执裁无明显偏差，得 2-3 分； 4.赛事流程混乱，存在重大疏漏，出现有效投诉且未及时整改，或专家裁判资质不达标、执裁存在明显不公，得 0-1 分。				
		赛事组织规范合格率	7	反映和考核赛事组织规范合格率是否达标。	1.赛事流程规范，报名、资格审核、执裁、成绩统计等各环节无疏漏，未出现违规违纪、投诉举报情况；专家裁判资质达标、执裁公正，赛事结果认可度高，得 6-7 分； 2.赛事流程基本规范，无重大疏漏，偶有轻微不规范情况但未影响赛事结果，无有效投诉，专家裁判资质达标，得 4-5 分；	赛事组织实施资料、《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7		

2025 年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专项经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和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	评价依据	评价得分	扣分	扣分说明
					3.赛事流程存在部分疏漏，出现 1-2 起轻微投诉且及时整改，专家裁判资质基本达标，执裁无明显偏差，得 2-3 分； 4.赛事流程混乱，存在重大疏漏，出现有效投诉且未及时整改，或专家裁判资质不达标、执裁存在明显不公，得 0-1 分。				
	产出时效（5 分）	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完成时间	5	反映和考核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完成时间是否及时。	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能够按照原计划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开展完成的，得满分；未能按照原计划时间开展，根据项目完成情况及原因综合评分。	各单位、学校赛事组织实施材料，如：赛事通知、赛事现场图片、证书等。	5		
	产出成本（5 分）	成本控制率	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控制程度。	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不超支得满分，超支不得分。	各实施单位项目支出自评表	5		
效益指标（15	社会效益	职业教育办学影响力提	2	职业教育办学影响力是否能提升	通过举办、参与技能大赛，有效扩大职业教育社会知晓度，提升院校专业品牌	赛项组织实施资料	2		

2025 年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专项经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和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	评价依据	评价得分	扣分	扣分说明
分）	（6分）	升程度			与区域职业教育影响力。得2分，否则不得分。				
		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参赛能力提升	2	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参赛能力是否得到提升	参赛师生技能、职业素养明显提升，得2分，否则不得分。	赛项组织实施资料	2		
		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深化效果	2	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深化效果是否加强	吸引行业企业参与办赛、出题、执裁、共建实训，深化产教融合，得2分，否则不得分。	赛项组织实施资料	1	1	部分赛事成果（如赛题、技术规范）未能及时、全面转化为教学资源，成果转化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不够。
	可持续性影响（4分）	加快职业院校可持续发展	4	是否能加快职业院校可持续发展	1.形成稳定规范的赛事组织、经费管理、成果转化长效机制，赛项设置可动态对接产业升级，赛事模式可复制、可推广，可持续性强，得3-4分； 2. 建立基本赛事运行管理制度，具备年度接续办赛条件，具备一定可持续性，得1-2分； 3.相关制度不完善，仅能保障当期办赛，后续赛事规划和资源储备不足，得1分；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国发〔2014〕19号）、《教育部关于深化职业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若干意见》（教职成〔2015〕6号）、《国务院关于印发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19〕4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执行规划（2023—2027年）〉的通知》（教	4		

2025 年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专项经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和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	评价依据	评价得分	扣分	扣分说明
					4.无长效管理机制，无后续赛事统筹规划，不具备持续办赛基础，得 0 分。	职成厅函〔2023〕13 号）			
	满意度（5 分）	参赛师生满意度	5	对参赛院校师生进行调查问卷，了解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满意度 95%以上（含）计 5 分；每下降 1%，扣 1 分，扣完为止。	调查问卷	5		
合计			100				98.00	2.00	

附件 2:

2025 年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系列比赛（中职组）

项目资金情况表

项目名称：2025 年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专项经费

项目实施单位：深圳市财政局、深圳市教育局

金额：万元

一、预算及到位情况			
资金类别	**预算数**	**实际到位资金**	**资金到位率**
1.中央财政资金			-
2.省级财政资金			
3.市县级财政资金	573.08	573.08	100%
4.地方政府专项债			
5.政府性基金			
6.自筹资金			
合　计	573.08	573.08	100%
二、资金使用情况			
资金类别	**实际使用**	**资金使用率**	**其中：不合规使用资金**
1.中央财政资金			
2.省级财政资金			
3.市县级财政资金	555.08	96.86%	

4.地方政府专项债			
5.政府性基金			
6.自筹资金			
合　计	555.08	96.86%	

附件 3:

2025 年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专项经费绩效评价调查问卷分析报告

根据绩效评价要求，评价人员开展了“2025 年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专项经费”绩效评价满意度调查，对利益相关方（包括教师和学生）发放了调查问卷，旨在通过问卷调查，了解项目的实施情况和社会效果。

一、调查对象和范围

本次问卷发放调查对象和范围为参加 2025 年深圳市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师生。

二、调查问卷设计

1.问卷样本量

本次问卷样本量设计为向参加 2025 年深圳市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师生发放调查问卷不少于 50 份（老师不少于 40 份，学生不少于 10 份），回收问卷不低于 45 份。

2.调查问题设计

本次学校、老师类调查问卷主要围绕 2025 年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专项经费本问卷依据广东省及深圳市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绩效评价要求，参照教育部关于技能竞赛满意度调查的标准框架设计。问卷围绕赛事组织、竞赛公平性、成效收获、后勤保障、总体评价五大维度展开，同时兼顾课赛融通和可持续发展两个重点考察方向

调查问卷样本如下：

深圳市2025年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专项经费

满意度调查问卷（师生通用版）

尊敬的先生/女士：

您好！为全面了解2025年深圳市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的组织实施效果，不断提升办赛质量和水平，特开展本次满意度调查。本问卷匿名填写，所有信息将严格保密，仅用于绩效评价和赛事改进。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永信瑞和（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6年5月7日

【第一部分：基本信息】

1. 您的参赛身份是？（单选）

A. 参赛学生

B. 指导教师

C. 领队/工作人员

D. 评委/裁判

2. 您参与的专业大类是？（单选）

A. 电子与信息大类

B. 装备制造大类

C. 财经商贸大类

D. 交通运输大类

E. 旅游大类

F. 文化艺术大类

G. 教育与体育大类

H. 其他（请注明：_____）

3. 您所在的院校类型是？（单选）

A. 市属公办职业院校

B. 区属公办职业院校

C. 民办职业院校

D. 技工院校

【第二部分：赛事组织与实施评价】

4. 您对本次大赛的整体组织安排满意度如何？（单选）

维度	非常满意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非常不满意
赛前通知与信息发布及时性	□	□	□	□	□
赛事流程安排合理性	□	□	□	□	□
赛程时间安排合理度	□	□	□	□	□
开幕式/闭幕式组	□	□	□	□	□

维度	非常满意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非常不满意
织效果					

5. 您对赛场设施与设备条件的评价如何？（单选）

评价项	非常满意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非常不满意
场地环境（照明、通风、安全）	□	□	□	□	□
竞赛设备性能与完好度	□	□	□	□	□
工具/耗材配备充足度	□	□	□	□	□
技术支持与应急保障	□	□	□	□	□

6. 您对现场工作人员服务的评价如何？（单选）

A. 非常专业，服务周到

B. 专业，基本满足需求

C. 一般

D. 不够专业，服务态度一般

E. 非常不专业，服务差

7. 您对后勤保障服务的满意程度如何？（单选）

评价项	非常满意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非常不满意
餐饮服务（如有）	□	□	□	□	□
休息区设置	□	□	□	□	□
交通接驳（如有）	□	□	□	□	□
安全保卫工作	□	□	□	□	□

【第三部分：竞赛公平性与专业性评价】

8. 您对本次竞赛规则与评分标准的评价如何？（单选）

评价项	非常同意	同意	一般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竞赛规则清晰明确	□	□	□	□	□
评分标准公开透明	□	□	□	□	□

评价项	非常同意	同意	一般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评判过程公平公正	□	□	□	□	□
成绩公布及时透明	□	□	□	□	□

9. 您对评委/裁判的专业水平评价如何？（单选）

A. 非常专业，评判精准

B. 专业，评判合理

C. 一般

D. 专业水平不足，评判偶有失误

E. 非常不专业，评判偏差大

10. 您认为竞赛试题/任务设计是否合理？（单选）

评价项	非常合理	合理	一般	不合理	非常不合理
难度设置适中	□	□	□	□	□
与实际岗位技能契合度高	□	□	□	□	□
反映行业新技术/	□	□	□	□	□

评价项	非常合理	合理	一般	不合理	非常不合理
新标准					
考察综合职业素养	□	□	□	□	□

【第四部分：竞赛成效与收获评价】

11. 您认为参与本次技能竞赛对以下方面的帮助程度如何？（单选）

评价项	帮助非常大	有帮助	一般	帮助不大	完全没有帮助
提升专业技能水平	□	□	□	□	□
锻炼心理素质和临场应变能力	□	□	□	□	□
增强团队协作与沟通能力	□	□	□	□	□
开阔眼界，了解行业前沿	□	□	□	□	□

评价项	帮助非常大	有帮助	一般	帮助不大	完全没有帮助
增强自信心和成就感	□	□	□	□	□

12. 您认为技能竞赛对“以赛促学/以赛促教”的推动作用如何？（单选）

A. 推动作用非常明显

B. 有明显推动作用

C. 一般

D. 推动作用不大

E. 完全没有推动作用

13. 您认为竞赛对您的学业/职业发展有何帮助？（单选）

A. 帮助很大（如升学加分、就业推荐、薪资提升等）

B. 有一定帮助

C. 一般

D. 帮助不大

E. 完全没有帮助

14. 您通过竞赛获得了哪些具体收获？（可多选）

A. 技能等级证书/职业资格认证

B. 企业实习/就业机会

C. 荣誉证书/奖项

D. 奖金或物质奖励

E. 专业领域人脉资源

F. 其他（请注明：_____）

【第五部分：总体评价与建议】

15. 总体而言，您对本次技能大赛的满意度如何？（单选）

A. 非常满意（10 分）

B. 满意（8–9 分）

C. 一般（6–7 分）

D. 不满意（4–5 分）

E. 非常不满意（1–3 分）

16. 您向他人推荐参加深圳市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的可能性有多大？（0–10 分打分）

0（完全不可能）—— [ ] 1 —— [ ] 2 —— [ ] 3 —— [ ] 4 —— [ ] 5 —— [ ] 6 —— [ ] 7 —— [ ] 8 —— [ ] 9 —— [ ] 10（极有可能）

17. 您认为本次竞赛最需要改进的环节是？（可多选，限选 3 项）

A. 赛前通知与信息发布

B. 赛场设施与设备

C. 竞赛流程与时间管理

D. 试题/任务设计

E. 评委评判与反馈

F. 后勤保障与服务

G. 成绩处理与证书发放

H. 赛后交流与成果转化

I. 其他（请注明：_____）

18. 您对本次大赛最满意的一点是什么？（选填）

---

19. 您对深圳市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的未来发展有何建议？（选填）

【问卷结束，再次感谢您的参与！】

3.满意度计算方法

调查问卷满意度总分100分，评价人员先根据调查问题涉及的调查内容、性质对调查问题设置相应标准分值，再根据调查结果计算得分。选项按5级赋分（非常满意

=100 分，满意=80 分，一般=60 分，不满意=30 分，非常不满意=0），计算平均分，第 16 问题评分方法：0-10 分直接计分，换算为百分制。计算得出一份调查问卷满意度得分。

项目满意度最终总得分取回收所有有效调查问卷得分的平均值。

三、调查问卷发放方式

本次调查问卷采用线下发放的方式进行，在被抽查的调研学校中，发放纸质问卷给调查对象进行填写。

四、调查问卷回收情况

截至 2026 年 5 月 7 日，本次调查实际共收回调查问卷 50 份，有效问卷 48 份，占收回调查问卷的 96.00%。

五、调查结果分析

根据对收回的有效调查问卷进行统计，按照设定计分方法计算问卷得分，老师满意度 96%、学生满意度 95%。

根据问卷调查满意度结果来看，这两类的问卷调查满意度指标均处于较高区间，这充分表明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专项经费的政策导向和整体执行情况获得了核心利益相关方的高度认可。

六、调查对象提出的意见和建议

本次项目利益相关方调查问卷设计了开放式问答，该类调查问卷共收回有效问卷 48 份。收回问卷中的开放式回答中 99%以上的问卷对项目的意见或建议均填写为无。仅有个别参赛职业院校师生提出部分赛项使用的设备型号

较旧，与企业实际使用的有差距。并针对这一情况，建议建立设备定期更新机制。